

证券代码：873324

证券简称：阳光精机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25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杨锦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公司拟调整组织架构，取消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废止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公司拟调整组织架构，取消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同步废止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制度。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倪宣明、刘渊、王香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倪宣明、刘渊、王香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为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的新配套业务规则，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公司拟取消独立董事职务并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基于上述情况，公司同步修订相关治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以下公告：

（1）《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57）；

（2）《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58）；

（3）《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0）；

（4）《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5-061)；

(5)《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2)；

(6)《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防范主要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3)；

(7)《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7)；

(8)《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7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倪宣明、刘渊、王香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为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的新配套业务规则，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公司拟取消独立董事职务并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基于上述情况，公司同步修订相关治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以下公告：

(1)《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64)；

(2)《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5)；

(3)《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66)；

（4）《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8）；

（5）《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9）；

（6）《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7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已一致审议通过《关于拟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倪宣明、刘渊、王香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无锡阳光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5 日